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目 录

- 一、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二、关于内部控制有关事项的说明

委托单位：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单位：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电话：（010）85866876、85866870
传真号码：（010）85866877
网 址：<http://www.Reanda.com>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利安达专字[2011]第 1047 号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核了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迅科技公司”）董事会《关于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涉及的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认定。光迅科技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并保持其有效性；我们的责任是对光迅科技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和《内部控制审核指导意见》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上述规定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测试和评价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和执行的有效性，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限制，存在由于错误或舞弊而导致错报发生和未被发现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降低对控制政策、程序遵循的程度，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我们认为，光迅科技公司董事会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标准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一年二月二十四日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自上市以来，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指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结合实际情况，建立健全各项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强化对内控制度执行的检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有效防范经营决策及管理风险，确保了公司的稳健经营，并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和市场经济环境的变化不断完善。本着客观、审慎原则，现对公司 2010 年度内部控制情况作出自我评价如下：

一、公司内部控制的建立遵循的基本原则

- 1、全面性原则。评价范围覆盖公司内部控制活动的全过程及所有的系统、部门和岗位。
- 2、一致性原则。评价的准则、范围、程序和方法等保持一致，以确保评价结果的客观、可比。
- 3、公正性原则。评价以事实为基础，以法律法规、监管要求为准则，客观公正，实事求是。
- 4、重要性原则。评价依据风险和控制在具体情况确定重点，关注重点项目和重点业务。
- 5、及时性原则。评价按照规定的时间间隔持续进行，当经营管理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时，应及时进行重新评价。

二、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与控制程序

（一）控制环境

公司设有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为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为经营决策机构，监事会为经营监督机构。董事会、监事会分别就各自的职责对股东大会负责。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 4 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公司经营管理层由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组成，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执行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决定。公司董事会现有董事 11 名（其中独立董事 4 名），对公司及全体股东勤勉尽责。公司监事会现有监事 7 名，外部监事 3 名，职工代表监事 4 名。

（二）风险评估

本公司各部门根据实际情况制定战略发展目标及发展思路，并辅以具体策略和业务流程层面的计划将公司经营目标明确地传达到每一位员工。本公司建立了有效的风险评估过程，通过设置审计委员会以识别和应对对公司可能遇到了包括经营风险、环境风险、财务风险等重大且普遍

影响的变化。

（三）控制活动

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都有必要的控制政策和程序。管理层在预算、利润和其他财务和经营业绩都有清晰的目标，公司内部对这些目标都有清晰的记录和沟通，并且积极地对其加以监控。本公司 2010 年修订了《公司章程》、《内部审计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同时为了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并买卖公司股票及强财务报表及信息披露制定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管理制度》、《年报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等。财务部按照《公司法》、《会计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及其补充规定，制订了财务管理制度，修订了包括费用报销等多项规定，并明确了会计凭证、会计账簿和财务报告的处理程序，通过上述制度的修订及补充，为本公司规范化运营提供了合理保障。

（四）信息系统与沟通

本公司为向管理层及时有效地提供业绩报告建立了比较强大的信息系统，信息系统人员（包括财务会计人员）恪尽职守、勤勉工作，能够有效地履行赋予的职责。本公司管理层也提供了适当的人力、财力以保障整个信息系统的正常、有效运行。本公司针对可疑的不恰当事项和行为建立了有效地沟通渠道和机制，使管理层就员工职责和控制责任能够进行有效沟通。组织内部沟通的充分性使员工能够有效地履行其职责，与客户、供应商、监管者和其他外部人士的有效沟通，使管理层面对各种变化能够及时采取适当的进一步行动。

（五）内部监督

本公司定期对各项内部控制进行评价，同时一方面建立各种机制使相关人员在履行正常岗位职责时，就能够在相当程度上获得内部控制有效运行的证据；另一方面通过外部沟通来证实内部产生的信息或者指出存在的问题。本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内部控制的各职能部门和监管机构的报告及建议，并采取各种措施及时纠正控制运行中产生的偏差。

三、公司主要内部控制制度及执行情况

本年度，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28号）和湖北证监局《关于开展2009年上市公司治理相关工作的通知》（鄂证监公司字【2009】34号）的文件要求，严格对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深入开展了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和整改工作，以加强和完善公司内部控制为重点，建立和健全了各项内控制度，并保证制度的有效实施。

1、募集资金管理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保证募集资金的安全，最大限度地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等相关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补充修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原则、募集资金的三方监管，以及募集资金的存放、审批、使用、变更和监督等做了进一步的明确规定。

公司所有募集资金的支出均严格履行内部审批手续，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用途及项目使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审计委员会下设审计办公室进行日常监督，每季度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挪用募集资金情况，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内部控制严格、充分、有效。

2、信息披露与沟通

公司本年修订了《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并补充制定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其中明确规定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部门、责任人及义务人职责；信息披露的内容和标准；信息披露的报告、流转、审核、披露流程；信息披露相关文件、资料的档案管理；信息披露的保密与处罚措施；投资者关系工作对象、沟通内容、方式等。

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事务的管理，同时建立了畅顺的董事、监事沟通渠道，投资者沟通机制。本年度公司进一步完善了年报报告和沟通机制，制订了《年报报告制度》、《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年报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内部问责制度》。目前公司信息披露互联网媒体是巨潮资讯网，信息披露纸质媒体是《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2010 年度公司披露定期报告、临时报告，信息披露及时、真实、完整。

3、关联交易

公司《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对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的确认、关联方交易的决策程序、关联方交易的信息披露等环节作出了明确规定。

2010 年度公司对关联方往来交易按要求履行了审批手续。

4、对外担保

2010 年公司未为任何公司提供担保。

5、对外投资

公司制订的投融资相关管理制度内对投资项目的申报和受理；项目审查与评估、审批；编

制公司投资预算；协调投资项目的筹资；监控和协调项目实施；组织项目验收和投产运营考核评价、总结投资经验以及对投资的监控管理、融资作了明确规定。

6、防范舞弊

公司严格执行《公司法》、《会计法》和《内部会计控制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岗位权限设置、物资采购、成本费用、资金、财务系统等方面建立了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和措施，严格执行不相容职务相互分离控制的原则，保证公司内部部门、岗位及其职责权限的合理设置，形成互相制约，互相监督的机制，防范舞弊。

2010 年度公司内部还加强了法律事务管理工作，建立了法律监督和服务工作管理办法、制订了合同评审程序，完善了合同管理制度。同时通过设置专职岗位、严格报销审批程序、管控电子信息系统用户权限设置及变更管理，定期对采购及付款环节、资金安全等实施常规审计等手段，堵塞漏洞，有效防范舞弊风险。

四、公司准备采取的措施

1、继续加强相关人员对监管部门出台的有关公司治理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学习，并不断对内控制度进行梳理与检视，加以完善；

2、按照《中央企业全面风险管理指引》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的要求，加强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和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更好地实现对风险的有效防范和控制；

3、加强信息沟通体系的建设，要完善建立信息沟通制度，明确内部控制相关信息的收集、处理和传递程序，确保信息的全面收集和及时沟通，促进内部控制有效运行；

4、进一步加强内部审计工作，关注重点、热点问题及高风险领域，突出抓好关键问题和关键环节的审计，适当扩大审计工作范围，有效提高内部控制的层次性、系统性和有效性。保障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杜绝因管理不到位等原因造成的损失，杜绝违规违法行为。

五、公司对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意见

综上所述，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根据财政部颁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要求，公司现有内部控制制度已基本建立健全并已得到有效执行，关键控制点、高风险领域达到有效控制，公司的内控体系与相关制度能够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和适应公司经营管理要求和发展的需要，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的健康运行及公司经营风险控制提供保证。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 年 2 月 24 日